|  |  |  |  |
| --- | --- | --- | --- |
|  | **現行** | **修正** | **備註** |
| **一、腸病毒** | (一)本市國小一、二年級於一週內(含假日)同一班級有3名以上(含)學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疱疹性咽峽炎、手足口病或腸病毒感染，除患者須居家休養至少7天(含例假日)外，該班級停課至少7天(含例假日)。(二)本市幼兒園及托育機構一週內(含假日)同一班級有二名以上(含二名)學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疱疹性咽峽炎、手足口病或腸病毒感染，除患者須居家休養至少7天(含例假日)外，該班級停課至少七天(含例假日)。 | **(一)患者:**1.本市國中小學小學以上學生感染腸病毒後併發重症風險較學前幼兒大幅降低，但為避免校園群聚發生風險，確診者經醫師確診日起，宜在家休息7日(含例假日)且發燒緩解24小時後才返校上學(班)。2.本市幼兒園及托育機構幼兒經醫師確診日為第0天，須居家休養7日(含例假日)。**(二)學校停課標準:**1.本市國中小班級同一天內同一班出現五分之一以上(含)學生，經醫師臨床診斷為疱疹性咽峽炎、手足口病或腸病毒感染，該班級宜停課7天(含例假日)。2.本市幼兒園及托育機構 一週內(含假日)同一班級有二名以上(含二名)學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疱疹性咽峽炎、手足口病或腸病毒感染，該班級須停課至少7天(含例假日)。 | 國小生較無重症的危險。 |
| **二、水痘** | 本市國中小學校、幼兒園一週內同一班級有2名以上(含)學幼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水痘感染時，除患者須居家休養至少7天(含例假日)外，該班級停課至少7天(含例假日)。 | 1. **患者:**

全市教職員工及學生若確診為水痘，經醫師確診日起為第0天，須居家休養至少5日(含例假日)且全身水泡結痂，可返校上課。**(二)學校停課標準:**本市國中小學校與幼兒園及托育機構，一週內同一班級有2名以上(含)學幼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水痘感染時，該班級須停課至少5天(含例假日)。  | 有疫苗施打。 |
| **三、流感** | 本市國中小學校、幼兒園一天內同一班出現五分之一以上(含)學生，經醫生診斷為流感者，除患者須居家休養外，該班級宜停課五天(含例假日)。 | 1. **患者:**

流感非屬法定傳染病，但為避免校園群聚發生風險，生病的教職員工及學生，應自確診日起，宜在家休息5日(含例假日)且發燒緩解24小時後才返校上學(班)。**(二)學校停課標準:**本市國中小學校與本市幼兒園及托育機構，一天內同一班出現五分之一以上(含)學生，經醫生診斷為流感者，該班級宜停課5天(含例假日)。 | 有流感特效藥。 |